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14日至2025年01月13日止。

第 7984646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17日

商 标

# 朱子锐

申 请 人 九江优选导游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浔阳东路长虹立交桥转角处（兴龙国际商务中心）1幢不分单元  
1707号房

代理机构 上海小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教育；组织文化活动；安排和组织会议；组织表演（演出）；图书出版；除广告以外的版面设计；广播电视节目制作；视频制作；演出；导游服务